

# 2022年6月／7月舉行的綜合招聘考試及 《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 在試場實施的預防措施及應變安排 考生指引

為保障考生、監考及其他工作人員的健康，公務員考試組會於2022年6月／7月舉行的綜合招聘考試及《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採取多項預防感染及應變安排措施。考生應試必須留意以下重點：

## 出發往試場前

1. 考生於考試當日出發往試場前必須自行量度體溫及進行新型冠狀病毒病快速抗原測試，填妥並簽署「考生健康申報表」。申報表已連同考生通知書以電郵方式送交考生。考生應拍下其快速抗原測試陰性結果的照片以作記錄，並保留有關照片供抽樣查核之用。如考生拒絕合作或作出虛假、不完整或誤導申報，會受到處分甚或被取消考試資格。
2. 如考生出現新型冠狀病毒病的病徵，包括但不限於以下病徵，不可赴考，及應盡早求醫：
  - (i) 出現發燒（體溫達到攝氏38度或以上）；或
  - (ii) 有急性呼吸道感染徵狀，例如咳嗽、氣促；或
  - (iii) 突然喪失味覺或嗅覺。
3. 考生若於考試當日遇上下列任何情況，均不可赴考：
  - (i) 正接受政府指定的強制檢疫（包括「居安抗疫計劃」及家居隔離）；或
  - (ii) 正在等候進行最後一次冠狀病毒病強制檢測或在等候最後一次冠狀病毒病強制檢測的檢測結果；或
  - (iii) 未完成冠狀病毒病快速抗原測試或快速抗原測試的結果為陽性；或
  - (iv) 未能通過現行的「疫苗通行證」要求\*。
4. 考生必須緊記量度體溫及進行冠狀病毒病快速抗原測試，並攜備已填妥的「考生健康申報表」與外科口罩前往試場。考生應另備口罩，以備不時之需。（注意：考生可佩戴銅芯抗疫口罩+™，但不可佩戴附有氣閥的口罩或呼吸器，因呼氣時飛沫可由氣閥排出而增加其他人受感染的潛在危險。）
5. 為了保障公眾健康及符合相關法例要求及行政指令，考生在進入試場前必須使用「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掃描場所二維碼及通過現行的「疫苗通行證」要求\*。有關處所掌管人可要求考生出示疫苗接種紀錄或豁免證明書及相關二維碼，包括儲存在「安心出行」或透過「智方便」、「醫健通」等流動應用程式展示的二維碼，或以紙本紀錄展示的二維碼。因此，考生請預先下載「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把疫苗接種紀錄或豁免證明書儲存在「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內，以便在進入有關大樓／處所前掃描「安心出行」二維碼。未能在「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中儲存疫苗接種紀錄、豁免證明書或其他豁免證明的考生應攜同其帶有二維碼的紙本紀錄到試場進行驗證。拒絕使用手機掃描「安心出行」二維碼及／或未能符合「疫苗通行證」要求的考生將不能進入有關大樓／處所，也因此不能進入位處其中的試場。考生如因特殊理由而未能在考試當日通過現行的「疫苗通行證」要求，可聯絡我們，以作特別考慮。

---

\* 「疫苗通行證」的最新要求詳見於其專題網頁（[www.coronavirus.gov.hk/chi/vaccine-pass.html](http://www.coronavirus.gov.hk/chi/vaccine-pass.html)）。

- 請按考生通知書列出的時間到達試場，考生完成量度體溫及健康申報程序後才可進入試場。

### **開考前**

- 試場的指定位置會設置體溫監察站。考生在進入試場前，必須(i)正確地戴上自備外科口罩（口罩須完全覆蓋口、鼻和下巴）；(ii)使用自備或設於試場入口的酒精搓手液徹底清潔雙手；(iii)如試場入口鋪設已經噴灑漂白水的地墊，請踏上地墊消毒鞋底；及(iv)讓監考員檢查是否已填妥及簽署「考生健康申報表」，並以額探式探熱器探熱。如有需要，考生可稍作休息再重新探熱。若考生出現發燒，監考員將要求考生回家休息並盡早求醫。**監考員／考試場地職員將嚴格執行上述程序。**
- 通過第7段所述體溫監察及健康申報檢查的考生會獲發認證貼紙一張，考生須把認證貼紙張貼在身上當眼位置。身上貼有認證貼紙的考生在下一節考試進場時可獲豁免有關檢查，否則考生須重新接受體溫檢查及遞交已填妥及簽署的「考生健康申報表」。監考員會於核對考生身分時收集已填妥的「考生健康申報表」。
- 考生在試場內亦應提高對新型冠狀病毒病的防疫意識，避免與其他人交談。

### **考試期間**

- 公務員考試組會按衛生防護中心建議，在試場內考生座位之間保持一定的距離，並會盡量使用試場內的空間及/或減少座位，以擴闊考生座位之間的距離。
- 考生於考試期間必須正確地戴上自備外科口罩，不可除下口罩，否則將被視作違反「2022年6月／7月舉行的綜合招聘考試及《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考生須知」內的考試規則。然而，監考員在點名及核實考生身分時，在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下可要求考生暫時除下口罩以確認其身分。
- 考生若頻密打噴嚏／持續咳嗽，主考員可安排他們坐在試場內其他預留的座位，以免影響其他考生。失去的考試時間將不獲補償。

### **兩節考試之間的休息時間**

- 在上述休息時間，考生仍須正確地戴上外科口罩，定時用潔手液洗手及避免與其他人交談，盡量到試場內較空曠（及避免到人多擠逼）的地方。
- 考生必須保持試場清潔，尤其是使用試場衛生設施時。

### **考生於考試期間不適（發燒／嘔吐）**

- 若考生身體不適，可向監考員示意，並由監考員陪同離座前往洗手間或試場其他合適位置稍事休息。監考員可要求考生再次量度體溫，如考生發燒（體溫達到攝氏38度或以上），監考員會要求考生回家休息及盡早求醫。

### **考試完結**

- 考試完結，考生須聽從主考員指示，分批離開試場，以避免同一時間過多考生擠迫在試場出口。

公務員考試組  
公務員事務局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二零二二年五月